

國立北門高中113年4月遺失物(金錢)招領清冊

項次	日期	物品(金錢)	地點	備註
1	113/4/1	衣服	籃球場	
2	113/4/1	文具	學生教室	已領取
3	113/4/11	文具	電腦教室	
4	113/4/11	現金若干	教學大樓	
5	113/4/11	手機	多功能教室	已領取
6	113/4/16	球具	活動中心	
7	113/4/23	手錶	活動中心	已領取
8	113/4/12	現金若干	校外	
9	113/4/24	衣服	學生教室	
10	113/4/26	雨傘	前排球場	
11	113/4/26	學生證	校外	
12		以下空白		
13				
14				
15				

※遺失物品無失主領取，依據本校校園遺失物處理要點辦理，處理方式如下：
 一、教官室於每月月底日，將該學期無人認領之物品，公告於教官室網頁。
 二、若拾得人或受領人表示願意放棄遺失物之所有權，或於公告後三個月內未領取時，處理單位得依下列方式處理：
 (一) 遺失物為現金、金飾、或有價證券者，全數撥入本校教育輔導專戶使用。前款所列之金飾或有價證券屬先折成現金後辦理。
 (二) 遺失物為具經濟價值之物品，且適合賣者，將該遺失物統一送交學務處生活輔導組集中處理。
 (三) 遺失物非具經濟價值，或不適合賣者，得自行補救或送資源回收單位。
 三、學務處生活輔導組統一處理前項第二款之遺失物之義務，以每學期一次為原則，並得視需要增加次數。

物品(金錢)	地點	日期選擇器
現金若干	校園	< > April 2024
錢包	活動中心	Su Mo Tu We Th Fr Sa
外套	教學大樓	31 1 2 3 4 5 6
衣服	學生教室	7 8 9 10 11 12 13
鑰匙	多功能教室	14 15 16 17 18 19 20
手機	操場	21 22 23 24 25 26 27
錢包	桃花心木林	28 29 30 1 2 3 4
水壺	校門	5 6 7 8 ● ⚙
雨傘	圖書館	
學生證	重訓室	
耳機	學生宿舍	
一卡通	團體輔導室	
悠遊卡	教官室	
文具	前排球場	
手錶	後排球場	
健保卡	籃球場	
行動電源	游泳池	
眼鏡	校車	
球具	行政大樓	
	校外	
以下空白	電腦教室	
	資源回收場	
	器材室	